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24日以分别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，经全体董事同意会议现场增加议案二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10时以通讯和现场方式在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亲自出席董事9名，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赵志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双杰塞都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因实际运营需要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双杰塞都电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双杰塞都”）拟向银行、融资租赁公司或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，本金合计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（含4亿元），授信额度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壹年（具体授信日期、金额及担保期限等以上述机构实际审批为准）。公司为本次双杰塞都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。

公司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双杰塞都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4-045）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弃权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回避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投资建设新疆双杰木垒30万千瓦风电项目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新疆双杰木垒30万千瓦风电项目的议案。项目投资估算总额为11.80亿元（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新建30万千瓦风电项目，配置储能规模为3万千瓦/6万千瓦时[10%]2小时电化学储能；新建配套相关附属设施），其中，20%为公司自有资金，80%为银行贷款。

公司《关于投资建设新疆双杰木垒30万千瓦风电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弃权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回避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；

（二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27日